

衡阳市财政局文件

衡财预〔2019〕501号

衡阳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 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

财政局：

为提高预算完整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根据《湖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》（湘财预〔2019〕270 号）精神，经研究，现提前下达你区 2020 年中央财政扶贫资金 万元（详见附件），收入列 2020 年政府收支分类收入科目“1100231 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”，支出列入“21305 扶贫”下相关项（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“599 其他支出”）。上述资金待 2020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，按程序使用。各级财政部门要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切实提高扶贫资金的使用效益，同时加强资金监管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。

附件:提前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表(总
表不发区)



信息公开选项:主动公开

衡阳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19 年 12 月 19 日印发

附件:

附件：

提前下达2020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表（总表不发区）

单位: 万元

[illegible]